

政风



热线

县纪委监委  
县委宣传部  
县政府纠风办  
射阳日报社  
热线电话:82367900、69966891

2019年,交通运输系统将紧紧围绕第十五届四次党代会提出的“六提工程”、建设“四个射阳”要求,大力实施交通重点工程提速、民生服务提质、交通发展增效“两提一增”工程,努力建设“品质交通、平安交通、法治交通、美丽交通”,为谱写新时代射阳高质量发展新篇章提供

交通工程提速 民生服务提质 交通发展增效

——县交通运输局副局长唐友标就相关话题接受公众提问

强有力的交通支撑。日前,县交通运输局副局长唐友标就相关话题接受公众提问。

问:2019年,我县在“四好农村路”以及公共设施配套上有什么举措来编织乡村振兴梦?

答:2017年12月份,习总书记对“四好农村路”建设作出重要批示,要求“进一步深化对建设农村公路重要意义的认识,聚焦突出问题,完善政策机制,既要把农村公路建好,更要管好、护好、运营好,为广大农民致富奔小康、为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提供更好保障”。他同时强调,“近年来,‘四好农村路’建设取得了实实在在的成效,为农村特别是贫困地区带去了人气、财气,也为党在基层凝聚了民心”。确实,“四好农村路”建设事关民生福祉、事关高质量发展、事关党的执政形象。2019年,我们将按照习总书记的要求,结合省市统一部署,积极开展“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创建工作,在各镇区分别建成1个四好农村路环线,在全县范围建成2个大的四好农村路环线。具体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一是建好农村路。立足县域交通环境,提升镇村公路网络,对360公里道路实施路面维修、路基拓宽、线路延伸等,改造危桥148座,完善农村公路安全防护工程,对临河路段、高路堤、高桥路段设置安全防护栏,对平面交叉口处、沿线搭接口设置标志标牌,同时加快兴海线、合海线、千五线、四陈线等县道网公路建设进度,让村民说走就走,走就走好,出门无忧,回程满意。

二是管好农村路。积极推行路长制,每个镇的主要负责人为该镇农村公路总路长,镇机关中层以上干部和各村居干部为每条农村公路的路长,明确管理责任,完善路长巡路制度,建立农村公路路长网络。三是护好农村路。积极推行农村公路网格化养护。结合路面等级、路况指标等情况划定养护段,每个养护段明确一名养护人员,对养护人员进行养护质量包干,并将养护人员姓名、养护路段起止点长度、质量标准和监督电话进行公布,让社会全面监督养护管理工作。四是运营好农村路。在开通镇村公交基础上,对镇村公交线路和站点进行优化和完善,同时,积极推动发展农村物流业发展,让农民群众走出来,让支持农村经济发展的政策走进来,利用农村公路促进农业转型、农村发展、农民致富。

问:我县今年将怎样继续开展“五项行动”工作?

答:一是普通省道做到“八无四化”。路面、公路用地和建筑控制区范围内做到“八无”,即无堆积物和垃圾箱、无洗车点和修车铺、无摆摊设点和打谷晒场、无违法建筑物和地面构筑物、无违法搭接口和占用挖掘公路、无违法跨越和穿越公路设施、无违法非公路标志及广告、路基路肩边坡无非法种植物。二是高速公路做到“五清三化”。即清除垃圾、清除非法堆积物、清除非法搭接口、清除非法种植物、清除非法广告设施,绿化彩色化、珍贵化、效益化。沿线广告设施设置和发布全部合法,做到安全、美观。三是内河干线路道做到“三无两洁”。即无违法构筑物、无碍航设施、无垃圾;航道两岸整洁、水面清洁。四是港口码头做到“四无六净”。即无白色污染、无烟火纸屑、无瓜果皮核、无垃圾杂物,路面净、道牙净、收水口净、便道净、树坑净、墙根净。五是铁路做到“六无一有”。即无违法私搭乱建的建筑物构筑物及附属物,无废旧建筑垃圾所及1000米范围内对沿线建筑、房屋、农田、林网、道路网、河湖水系网、企业烟囱进行综合治理,做到美观、整洁。

问:2019年,我县将继续争创全国文明城市,交通运输系统在整治“黑车”、出租车等行业监管方面将开展哪些工作,使出租车运营行业管理走向常态化?

答:2018年,我局对“黑车”和出租车进行了专项整治,取得一定成效,但距离“让群众出行满意”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2019年,我们将把整治工作作为一项常态化工作,贯穿到全年当中。继续部署“城市客运市场秩序集中整治年”活动,具体做法是:一是宣传发动。通过GPS平台、后视镜显示屏,宣传开展客运(出租车)专项整治宣传营造整治氛围。二是严格执法。对现场查实的旅客投诉调查的客运(出租车)营运违规行为,由县运政处依法给予罚款、暂扣证件、记分等处罚,驾驶员发生1次违规的批评教育,发生2次违规的停班参加培训学习,经考试合格后方可上岗,发生3次违规的,一律打黑人名单,禁止从事出租车运营。同一车辆经营者发生3次违规的,停业整顿,整改到位后方可继续运营。三是联合公安交警、城管等部门,采取定点检查与流动检查、定时检查与不定时检查、交叉检查与明查暗访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联合执法行动,严厉打击出租车运营违规行为,确保专项整治不留盲区、不留死角,形成高压震慑态势。

问:我县已经通高铁了,高铁车的运营班次以及在乘坐高铁时都有哪些

值得我们注意的问题?

答:连盐铁路又叫青盐铁路,即青岛至盐城铁路,运行时速为200公里/小时,火车于2018年12月26日试运行,开通了盐城北至青岛北、青岛北至盐城北,实现了两个城市互通,改写了我县不通火车的历史。从此,射阳人在家门口就能坐上高铁了。2019年1月5日正式运营,开通盐城至北京、济南、石家庄、青岛的列车,每天4对8趟,全部停靠射阳站,具体的火车时刻表大家在我县政府网站和我局网站都能查到。为了大家乘车方便,我们同时开通了星河湾酒店至高铁站的专线公交,2元一人,非常方便,具体的时刻表,我们已在政府网站进行公布。下面,我就乘车的注意事项给大家介绍一下:

一、要守时。俗话说火车不等人,火车的停靠及发车时间精准到秒,时间一到就开不等人,乘坐火车的旅客应该至少提前半小时到火车站,办理取票、安检等。火车在开车前3分钟,停止检票。这里请大家注意一下,乘坐高铁对携带行李有要求,每人免费携带行李重量和体积是:儿童(含免费儿童)10千克,外交人员35千克,其他旅客20千克,每件物品外部尺寸长、宽、高之和不超过130厘米;重量不超过20千克。如行李较多的,可以办理行李托运,但目前射阳火车站还没有开通行李托运业务,请大家务必注意。

二、要守制。一是乘火车的旅客,在站候车时要站在安全标识外等候;二是火车上任何地方都不准吸烟,包括卫生间及火车连接处。因为火车上都装有烟雾报警装置,吸烟时都有可能触发烟雾报警装置,认为是火灾,使列车停止运营。根据铁路相关规定,对抽烟的人处以500至2000元的罚款。三是火车上不可以带宠物。

问:听说县政府正在对射阳河下游水域进行安全隐患专项整治,能给我们介绍一下整治情况吗?

答:为加强射阳河下游水域安全管理,严厉打击非法码头占用

河堤(岸线)水域违规装卸作业和水上水车船违规运输,规范射阳河下游水域,岸线使用,消除安全隐患,保障港口航道安全畅通。县委、县政府决定对射阳河下游水域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工作。为进一步推进专项整治工作,我们将做好以下三个方面工作:

(一)做好政策宣传。这次专项整治工作坚持依法依规原则,以《防洪法》、《水法》、《港口法》、《海上交通安全法》、《环境保护法》、《城乡规划法》、《土地管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为依据,开展专项整治工作。我们将结合专项整治方案要求对上述法律法规进行认真梳理,并印发宣传手册,发至相关码头业主、运输船舶和装卸车船业户。对相关业主违法行为及违法后果进行告知,督促其自行停止违法违规行为。

(二)严格开展督查。专项整治工作坚持属地为主原则,以非法码头(装卸点)所占用的土地所有者作为专项整治责任单位,各相关部门根据各自的责任清单,进行责任包干。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定期不定期检查督促整治责任单位及责任单位工作开展情况,及时汇总并向县专项整治领导小组报告工作完成进度及需要协调解决的矛盾问题,并通过工作简报形式,将阶段性工作向各成员单位及时通报。对工作不力,不能及时完成整治任务的单位和部门,将提请县政府批准后,进行通报批评。

(三)建立长效机制。积极探索制定相应的规章制度,坚持标本兼治,实行治管并重,逐步建立和完善长效监管机制。建立港口船舶进出港调度管理制度,借鉴其他港口船舶调度做法,联合海警等部门,制定射阳港船舶进出港计划,严格船舶签证制度,确保船舶不得停靠在非法码头且更不得在非法码头从事有关作业活动,从源头上制止非法码头经营行为。严防非法码头死灰复燃现象发生,确保专项整治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着力实施“控煤、治气、降尘、限排”等管控措施 全县生态环境质量稳中向好

本报讯(通讯员 魏列伟 单菊)刚刚过去的2018年,我县扎实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深入推进“263+”环保专项行动,生态环境质量稳中向好。根据生态环境监测统计,1-12月份,县城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为315天,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连续位居全市第一;省考黄沙港闸、射阳河闸总体达到Ⅲ类考核要求,国考新洋港闸断面基本达到年度Ⅲ类考核要求。

强化年度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任务的落实,全力推进燃煤锅炉整治,着力开展“黑烟窑”专项整治行动,推进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和减排工程实施,年度各项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任务基本完成。强化秸秆禁烧督查,开展“全天候、全覆盖”巡查,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确保“蓝天卫士”监控平台对秸秆禁烧巡查不断档,连续十二个“禁烧季”实现“零火点”目标。强化应急响应,采取“控煤、治气、降尘、限排、停产”等应急响应措施,实现“双降”目标。

重抓水污染防治工作,加强饮用水源监管,开展饮用水源地隐患整治专项行动,两个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取水口水质均达标考核要求。推动实施减排工程,完成6个年度环保重点工程。开展河道综合整治,出台考核断面水质达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和新洋港断面达标方案;实施河道环境综合整治,确保国考省断面水质达到年度考核要求。建立县断面考核机制,25个县断面覆盖全县镇区,并纳入年度生态文明建设考核范围。国考断面水质自动站建设完成,投入试运行。

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整治行动,抓申报、核系数、清库存,严厉打击非法处置、超期储存等环境违法行为,网上申报率达75%,清理往年库存944.57吨,清理现有库存625.83吨,剩余520.5吨固废已全部规范贮存处置。联合常熟等地环保部门,共同处置非法转移固废案件2起,移送公安4起。全年查处各类固废非法处置数量达2000余吨。



在“263+”专项行动推进过程中,充分发挥牵头部门作用,积极推进各项工作任务按时落实到位,扎实推进省市交办问题整改。2018年累计收到省、市、县“263”交办件106件,全部整改到位,并通过省市核查。同时,通过投诉件处理和曝光问题整改,累计查处各类环境违法行为20多件。

县环保局抓问题导向助作风建设

为进一步健全县环境保护行政执法与司法联动工作机制,切实提高环境保护行政执法效能,维护生态环境安全,保障公众合法权益,及时制止犯罪行为,日前,我县召开环境保护行政执法与司法联动联席会议。图为会议现场。

单菊 摄

本报讯(通讯员 魏列伟 单菊)县环保局在推进作风建设工作中,始终坚持以“直面问题、剖析问题、整改问题,防止反复”作为解决全系统作风问题的切入点和着力点,作风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该局对作风问题做到“不回避、不掩饰、不缩小、不淡化”,敢于直面存在的问题,带领和引导党员干部认真排查修身、用权、律己和谋事、创业与做人等等诸多方面存在的“不严不实问题”。既排查共性问题,又排查个性问题;既排查显性问题,又排查隐性问题;既排查中层干部的“中梗阻”和“普通干部职工身上的‘流行病’”,也排查领导干部的“脑梗塞”问题;既排查“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问题,也排查不能为、不想为、不敢为和不作为问题等。

该局整治作风做到见微知著,善于捕捉苗头,发现萌芽,对存在的作风问题高度重视,进行深入剖析,弄清其滋生发展的土壤、根源、特征、规律和表现形式、路径趋向、后果危害等等,做足“望闻问切”苦功夫。

县环保局监管服务两不误 为绿色发展撑腰点赞 对破坏环境执法亮剑

本报讯(通讯员 单菊)近年来,县环保局面对经济发展与保护环境的双重考验,牢固树立“为绿色发展企业撑腰点赞,对破坏环境行为执法亮剑”的工作理念,在抓监管、严执法的同时,重点做好“助推企业绿色转型、倒逼企业自律守法、服务企业转型发展”工作。

该局严守红线管控,确保生态红线管得紧、守得牢,将生态红线保护区要求作为项目环评审批的先决条件,严控环境容量,把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作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前置条件,确保环境质量不超标、总量不增加。该局严肃政策法规,确保绿色优质项目早落地、快发展,推行建设项目环评制度改革,将建设项目(除重大项目外)环评审批制改为备案公告制。

该局强化环保法制宣教,致力企业绿色发展理念的宣传、渗透和培养,激发企业做好环保工作的主动性与积极性;加强对企业的业务指导,及时公开环境审批、排污许可、排污费收取等事项,扩大公众参与权和企业知情权,使企业真切感受环保部门的支持与帮扶。同时,该局强化监管,全面开展执法比武,采取“白天+黑夜随机抽查”“监察+监测联合执法”等新模式,重点查处未批先建、偷排超排等环境违法行为,全面从严执法。

该局实行企业环保问题提前预警,对污染治理存有潜在问题的企业提前发出预警公示,指导企业及时整改到位,消除隐患。开展环保服务“进企业、走基层”活动,把技术、信息、指导和培训带到企业。对重点工程、民生项目、上市企业开辟环评审批“绿色通道”,一事一议,特事特办,提前评估、提前规划企业转型升级和提标改造项目。与此同时,该局出台企业污染治理提标改造的补贴政策,进一步加大环保专项资金向污染治理项目的倾斜力度,重点支持企业治理设施升级改造、清洁能源及循环经济项目,加快危废处置、污泥处理等环保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步伐。



面水质自动站建设完成,投入试运行。

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整治行动,抓申报、核系数、清库存,严厉打击非法处置、超期储存等环境违法行为,网上申报率达75%,清理往年库存944.57吨,清理现有库存625.83吨,剩余520.5吨固废已全部规范贮存处置。联合常熟等地环保部门,共同处置非法转移固废案件2起,移送公安4起。全年查处各类固废非法处置数量达2000余吨。

在“263+”专项行动推进过程中,充分发挥牵头部门作用,积极推进各项工作任务按时落实到位,扎实推进省市交办问题整改。2018年累计收到省、市、县“263”交办件106件,全部整改到位,并通过省市核查。同时,通过投诉件处理和曝光问题整改,累计查处各类环境违法行为20多件。

为进一步健全县环境保护行政执法与司法联动工作机制,切实提高环境保护行政执法效能,维护生态环境安全,保障公众合法权益,及时制止犯罪行为,日前,我县召开环境保护行政执法与司法联动联席会议。图为会议现场。

单菊 摄

本报讯(通讯员 魏列伟)为进一步加强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力度,促进畜禽养殖业绿色发展,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县政府于近日出台方案,对全县畜禽养殖禁养区、限养区重新进行调整和划定。

根据这份新出台的《方案》,包括盐城湿地珍禽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射阳县境内)的核心区和缓冲区、射阳河和明湖水源地饮用水源保护区的一级管控区、二级管控区、射阳县射阳河水通海维护区、地表水国家考核断面新洋港闸考核断面区域、大市区高速圈、县城、各镇镇区(含射阳经济开发区、射阳港经济区)建设用地区域及居民集中居住区域周边1000米范围,县境内省级骨干河道两侧100米至500米范围,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限制养殖区域,限制设立畜禽养殖场。

方案同时规定,盐城国家级珍稀禽类自然保护区的实验区区域,市级生态红线范围,包括临海高等级公路(G228)生态绿地、沈海高速(G15)生态绿地、连盐铁路生态绿地,地表水国家省级考核断面,县境内大市区高速圈区域周边1000米范围,县城、各镇镇区(含射阳经济开发区、射阳港经济区)建设用地区域及居民集中居住区域周边1000米范围,县境内省级骨干河道两侧100米至500米范围,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限制养殖区域,限制设立畜禽养殖场。

方案要求全县,突出源头管控,严格执行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方案,严控养殖总量,按照“种养结合、以地定畜”的原则,加快推进全县畜禽养殖区域布局优化调整方案生根见效,实现种养平衡。严格环境准入,适养区新建、改建、扩建畜禽养殖场,要严格环评准入,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认真执行畜禽粪便处理设施与主体“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实行全面治理,落实属地管理职责,严格落实畜禽养殖场(小区)、养殖户污染防治的主体责任。同步推进关转,抓紧排查清理禁养区、限养区内养殖场、养殖户情况,2019年6月底前全面完成禁养区关闭搬迁工作。推进养殖治理,2019年底前,规模养殖场(小区)治理到位,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规模养殖场(小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分别达90%、95%;2020年底前,规模以下养殖场(户)治理到位,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规模养殖场(小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分别达90%、96%以上。推进综合利用,示范推广一批种养结合就地利用、集中处理消纳等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新模式,强化畜禽粪污处理基础设施建设和健全收集运输体系,加大环保执法力度,确保畜禽粪污“收得全、运得走”。

方案还明确保障措施,要求各镇区切实加强领导,强化各镇区的属地管理责任,出台配套鼓励政策,综合采取财政补贴、财政贴息、信贷担保等方式,加大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的政策扶持。规范执法监管,建立畜禽粪污环境监管工作体系,按照“网络到底、责任到人”原则,建立健全“县、镇、村”三级监管体系,实施“一图、一表、一册、一单”的管理模式,积极开展畜禽粪污专项执法检查,严厉打击养殖场环境污染违法行为,逐步健全“条块结合、全程监管”的长效机制。

该局整治作风做到“不回避、不掩饰、不缩小、不淡化”,敢于直面存在的问题,带领和引导党员干部认真排查修身、用权、律己和谋事、创业与做人等等诸多方面存在的“不严不实问题”。既排查共性问题,又排查个性问题;既排查显性问题,又排查隐性问题;既排查中层干部的“中梗阻”和“普通干部职工身上的‘流行病’”,也排查领导干部的“脑梗塞”问题;既排查“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问题,也排查不能为、不想为、不敢为和不作为问题等。

该局整治作风做到见微知著,善于捕捉苗头,发现萌芽,对存在的作风问题高度重视,进行深入剖析,弄清其滋生发展的土壤、根源、特征、规律和表现形式、路径趋向、后果危害等等,做足“望闻问切”苦功夫。

该局整治作风做到见微知著,善于捕捉苗头,发现萌芽,对存在的作风问题高度重视,进行深入剖析,弄清其滋生发展的土壤、根源、特征、规律和表现形式、路径趋向、后果危害等等,做足“望闻问切”苦功夫。

该局整治作风做到见微知著,善于捕捉苗头,发现萌芽,对存在的作风问题高度重视,进行深入剖析,弄清其滋生发展的土壤、根源、特征、规律和表现形式、路径趋向、后果危害等等,做足“望闻问切”苦功夫。